《群書治要360》第一冊—業要專攻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三一二集) 2021/7/26 華藏淨宗學會 檔名: WD20-050-0312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一冊,第五單元「敬慎」,四、「鑒戒」。

【三一二、故禮煩則不莊,業眾則無功,令苛則不聽,禁多則 不行。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三十九,《呂氏春秋》。

這一條主要說,禮節如果定得太過繁瑣就會不莊重,太多了, 記也記不住,就無法去――做到,就會顯得不莊重。太過多,太繁 了,這個就不行。所以禮要恰到好處,不要太過或者不及。所以禮 要節制,就是不能太過,也不能不到,這是禮節的原則。「事業繁 重則績效不彰」,就是很繁多、很重,事業太多了,績效也就不會 很理想。比如說你做一個行業跟做十個行業,只有做一個行業,這 個跟我們修學法門一樣,一門深入,專精,在這個行業裡面必定有 很好的成就;如果太多了,力量、時間都分散掉了,每個行業效果 也都不會很好,一般平平的,所以績效就不彰了。事業繁多、太重 ,效果不彰顯,事業做得也不怎麼樣了。所以業要專攻,事業也要 專攻,這個是很重要的一個原則。「政令太苛刻則人民就不聽從」 ,政令,政府的政策、法令、規章太苛刻,諺語講「苛政猛於虎」 ,太過分、太苛刻,人民就不聽從了,人民就無法接受,所以政令 不能太苛刻。「禁令過多就無法執行」,禁令太多了,實在講有時 候記也記不住,往往也就犯規了,實際上就無法徹底去執行,所以 禁令也不能太多,也要適可而止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

阿彌陀佛!